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以邮件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召开，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泌阳县铭普电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通信光电部件产品生产项目”的建设。

三、备查文件：《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3日